

2024 年单位预算信息公开目录

一、 沽源县人民法院本级收支预算..... 1

一、 沽源县人民法院本级收支预算

单位预算收支总表

526001 沽源县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01.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673.51
5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55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63.91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26001 沽源县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66.13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1701.33	本年支出合计	1951.10

526001 沽源县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33	上年结转结余	249.77	年终结转结余	
34	收入总计	1951.10	支出总计	1951.10

单位预算收入总表

526001 沽源县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合计	1951.10	1701.33	1701.33							249.77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73.51	1423.75	1423.75							249.77
3	20405	法院	1673.51	1423.75	1423.75							249.77
4	2040501	行政运行	815.75	815.75	815.75							
5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0.00	180.00	180.00							
6	2040504	案件审判	140.00	140.00	140.00							
7	2040506	“两庭”建设	18.00									18.00
8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519.77	288.00	288.00							231.77
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55	147.55	147.55							
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32	144.32	144.32							
1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4.63	54.63	54.63							
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69	89.69	89.69							
13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3.23	3.23	3.23							
14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	0.78	0.78	0.78							

526001 沽源县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金的补助										
15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2.45	2.45	2.45							
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91	63.91	63.91							
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91	63.91	63.91							
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3.91	63.91	63.91							
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13	66.13	66.13							
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13	66.13	66.13							
2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13	66.13	66.13							

单位预算支出总表

526001 沽源县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		合计	1951.10	1093.33	857.77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73.51	815.75	857.77			
3	20405	法院	1673.51	815.75	857.77			
4	2040501	行政运行	815.75	815.75				
5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0.00		180.00			
6	2040504	案件审判	140.00		140.00			
7	2040506	“两庭”建设	18.00		18.00			
8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519.77		519.77			
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55	147.55				
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32	144.32				
1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4.63	54.63				
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69	89.69				
13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3.23	3.23				
14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78	0.78				
15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2.45	2.45				
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91	63.91				
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91	63.91				

526001 沽源县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 编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3.91	63.91				
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13	66.13				
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13	66.13				
2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13	66.13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26001 沽源县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01.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673.51	1673.51		
5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55	147.55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63.91	63.91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26001 沽源县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66.13	66.13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526001 沽源县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32	本年收入合计	1701.33	本年支出合计	1951.10	1951.10		
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9.7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49.77					
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37	收入总计	1951.10	支出总计	1951.10	1951.10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526001 沽源县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1951.10	1093.33	857.77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73.51	815.75	857.77
3	20405	法院	1673.51	815.75	857.77
4	2040501	行政运行	815.75	815.75	
5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0.00		180.00
6	2040504	案件审判	140.00		140.00
7	2040506	“两庭”建设	18.00		18.00
8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519.77		519.77
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55	147.55	
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32	144.32	
1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4.63	54.63	
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69	89.69	
13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3.23	3.23	
14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78	0.78	
15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2.45	2.45	
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91	63.91	
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91	63.91	
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3.91	63.91	
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13	66.13	

526001 沽源县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档次	1	2	3	4	5
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13	66.13	
2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13	66.13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526001 沽源县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1093.33	902.93	190.40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44.65	844.65	
3	30101	基本工资	297.62	297.62	
4	30102	津贴补贴	201.61	201.61	
5	30103	奖金	73.37	73.37	
6	30107	绩效工资	49.09	49.09	
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9.69	89.69	
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32	34.32	
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9.59	29.59	
1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23	3.23	
11	30113	住房公积金	66.13	66.13	
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0.40		190.40
13	30201	办公费	14.01		14.01
14	30202	印刷费	3.42		3.42
15	30205	水费	0.50		0.50
16	30206	电费	14.50		14.50
17	30207	邮电费	27.02		27.02
18	30208	取暖费	35.00		35.00
19	30209	物业管理费	22.00		22.00

526001 沽源县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20	30211	差旅费	10.00		10.00
21	30213	维修(护)费	8.00		8.00
22	30216	培训费	6.90		6.90
23	30217	公务接待费	4.47		4.47
24	30226	劳务费	3.00		3.00
25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00		20.00
26	30228	工会经费	8.49		8.49
27	30229	福利费	7.44		7.44
2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2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5		2.65
3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8.28	58.28	
31	30302	退休费	51.98	51.98	
32	30305	生活补助	5.29	5.29	
3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1	1.01	

单位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526001 沽源县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单位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526001 沽源县人民法院

本级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526001 洁源县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资 金 性 质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7.47	7.47		
2	“三公”经费小计	7.47	7.47		
3	一、因公出国（境）费				
4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3.00	3.00		
5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6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7	三、公务接待费	4.47	4.47		

沽源县人民法院本级 2024 年单位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现将沽源县人民法院本级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如下：

一、单位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职责：

- (一)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 (二) 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沽源县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 (三) 依法审判上级人民法院指定、同级人民法院移送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 (四) 审查和受理各类申诉案件，审判各类再审案件，处理来信来访。
- (五) 依法办理发生法律效力民事、行政案件判决和裁定执行事项及刑事案件判决和裁定中关于财产部分的执行事项；办理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执行的其他法律文书的执行事项。
- (六) 负责审判工作的调查研究，总结审判工作经验。
- (七) 负责干警思想政治教育和业务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
- (八) 管理有关经费及物资装备。
- (九) 负责司法技术鉴定、通讯、计算机等技术管理工作。
- (十) 负责审判工作中的法制宣传，教育公民忠于祖国，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 (十一) 完成其他应由沽源县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机构设置：

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洁源县人民法院本级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二、单位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单位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单位当年全部收入。2024年预算收入1951.1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701.33万元，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00万元，单位资金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249.77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洁源县人民法院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4年支出预算1951.1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93.33万元，包括人员经费902.93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190.40万元，项目支出857.77万元，主要为办案业务经费及业务装备款537.77万元，聘用制书记员经费96万元，市级部门专项公用经费支出224万元。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4年预算收支安排 1951.10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58.9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 406.85 万元，主要为减少了聘用制书记员人员经费及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增加 465.77 万元，主要为增加了聘用制书记员人员经费，提前下达 2024 年法院建设补助资金，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 年，我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 190.40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维修、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4 年，我单位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7.47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3.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 3.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4.47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无增减变化。

五、单位项目预算安排情况及绩效目标

1、罚没安排—综合业务经费（沽源法院）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70024P00047410001C		项目名称	罚没安排—综合业务经费（沽源法院）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140.00	其中：财政资金	140.00	其他资金	
	用于保障法院案件审判执行期间的人民陪审员、差旅、印刷、邮寄、交通费及相应的办案经费。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用于办案业务工作基本保障，提高我院审判工作效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数量	审判执行案件数量	≥4000 件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质量指标	案件执结率(%)	案件执结数占案件总数的比率	≥90 百分比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时效指标	审限结案率(%)	法定审限内结案数占结案总数的比率	≥90 百分比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控制预算支出费用	≤140 万元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案件流程合规率(%)	纳入审判管理流程案件与全部案件的比例	≥90 百分比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社会效益指标	改判发回重审率(%)	被改判发回重审案件数占案件总数的比率	≥90 百分比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生态效益指标	民事案件调解撤诉率(%)	调解后撤诉民事案件数占民事案件总数的比率	≥90 百分比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化解矛盾率(%)	司法救助案件化解矛盾的数量占司法救助案件数的比率	≥90 百分比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人数占调查总数的比例	≥90 百分比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2、聘用制书记员及其他人员保障经费（沽源法院）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70024P00012210004G		项目名称	聘用制书记员及其他人员保障经费（沽源法院）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96.00	其中：财政资金	96.00	其他资金	
	用于支付事业编制人员、聘用制书记员、绩效工资、各类保险及各项补助等各项支出，提高法院办案效率，提高工作效能。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用于支付事业编制人员、聘用制书记员、绩效工资、各类保险及各项补助等各项支出，提高法院办案效率，提高工作效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结案数量	案件结案数	≥4000 件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案件直执结率	案件执行完结占全部案件的比率	≥90 百分比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间	各类工资及保险支付时间	及时发放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支出总费用	人员经费支出总数	≤96 万元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	聘用制书记员的工作效率提升值	≥90 百分比	现实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	不涉及	无	无	无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无	无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力	聘用制书记员工作是否产生可持续影响	无	现实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社会群众对聘用制书记员工作的满意程度	≥90 百分比	问卷调查	

3、诉讼费安排—综合事务经费（沽源法院）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70024P00022810001F		项目名称	诉讼费安排—综合事务经费（沽源法院）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84.00	其中：财政资金	84.00	其他资金	
	用于支付法院取暖费、物业费、办公费等各项费用及下乡人员的出差补等费用。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用于开展法院水、电、暖、审判楼等各种基础设施进行维护、维修、更换及保养工作，具体用于支付法院取暖费、物业费、办公费等各项支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次数	维修基础设施数量	≤10次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案件直执结率	案件执行完结占全部案件的比率	≥95百分比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案件超审率	案件超审数占全部案件的比率	≤5百分比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	项目控制成本金额	≤84万元	预算文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费使用率	该项经费使用数占申请数的比率	≤90百分比	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办案环境	改善办案环境	改善办案环境	工作计划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无	无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无	无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干警对后勤保障工作满意度	≥90百分比	问卷调查	

4、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70023P000727100012		项目名称	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39.00	其中：财政资金	39.00	其他资金	
	用于法院审判执行办案业务工作所需基本手段和条件的装备及办案经费需要					
资金支出计划 (%)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50%		100%			
绩效目标	1.用于法院审判执行办案业务工作所需基本手段和条件的装备及办案需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案件判决数与审判案件的比率	≥95 %	冀财政法【2023】25 号	
	质量指标	案件执结率(%)	案件执结数占案件总数的比率	≥95%	冀财政法【2023】25 号	
	时效指标	审限结案率(%)	法定审限内结案数占结案总数的比率	≥95 %	冀财政法【2023】25 号	
	成本指标	下达资金总额	绩效经费发放金额	≥95 %	冀财政法【2023】25 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案件流程合规率(%)	纳入审判管理流程案件与全部案件的比例	≥95 %	冀财政法【2023】25 号	
	社会效益指标	改判发回重审率(%)	被改判发回重审案件数占案件总数的比率	≥95 %	冀财政法【2023】25 号	
	生态效益指标	民事案件调解撤诉率(%)	调解后撤诉民事案件数占民事案件总数的比率	≥95 %	冀财政法【2023】25 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化解矛盾率(%)	司法救助案件化解矛盾的数量占司法救助案件数的比率	≥95 %	冀财政法【2023】25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人数占调查总数的比例	≥95 %	冀财政法【2023】25 号	

5、河北财政厅下达 2023 年第二批法院建设补助资金办案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70023P00059610001F		项目名称	河北财政厅下达 2023 年第二批法院建设补助资金办案业务经费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5.12	其中：财政资金	5.12	其他资金	
	用于审判、执行办案各项费用					
资金支出计划 (%)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50%		100%			
绩效目标	1.用于法院审判执行办案业务所需基本手段和条件的装备及办案需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案件判决数与审判案件的比率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质量指标	案件执结率(%)	案件执结数占案件总数的比率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时效指标	审限结案率(%)	法定审限内结案数占结案总数的比率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成本指标	下达资金总额	绩效经费发放金额	≥96%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案件流程合规率(%)	纳入审判管理流程案件与全部案件的比例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社会效益指标	改判发回重审率(%)	被改判发回重审案件数占案件总数的比率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生态效益指标	民事案件调解撤诉率(%)	调解后撤诉民事案件数占民事案件总数的比率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化解矛盾率(%)	司法救助案件化解矛盾的数量占司法救助案件数的比率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人数占调查总数的比例	>100%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6、冀财政法[2023]49号-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涪源法院）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70024P000530100024		项目名称	冀财政法[2023]49号-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涪源法院）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165.00	其中：财政资金	165.00	其他资金	
	用于满足法院日常办案及装备购置等经费需求，更好保障人员工作环境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用于满足法院日常办案及装备购置等经费需求，更好保障人员工作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办理件数	全部人员办结案件数量	≥90 百分比	现实情况	
	质量指标	办结案件质量	办结案件准确	≥90 百分比	现实情况	
	时效指标	办结案件时间	办结案件准时且提前达标完成	≥90 百分比	现实情况	
	成本指标	日常办案花费金额	日常办案相关人员及装备购置经费支出	≤165 万元	现实情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费使用率	该项经费使用数占申请数的比率	≤95 万元	现实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办案环境	改善办案环境	装备购置改善工作环境	现实情况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无	无	现实情况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无	无	现实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0 百分比	现实情况	

7、冀财政法[2023]50号-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涪源法院）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70024P000648100034		项目名称	冀财政法[2023]50号-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涪源法院）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53.00	其中：财政资金	53.00	其他资金	
	用于满足人员办案需要及相关工作环境改善，提高人员工作幸福感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用于满足人员办案需要及相关工作环境改善，提高人员工作幸福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结案数量	案件结案数	≥90 百分比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案件直执结率	案件执行完结占全部案件的比率	≥90 百分比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案件结案时间	案件结案准确迅速	≥90 百分比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支出总费用	经费支出总数	≤53 万元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	办案人员工作效率提升值	≥90 百分比	现实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	不涉及	无	无	无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无	无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力	办案人员工作是否产生可持续影响	无	现实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员工满意度	人员对于办公环境的满意度	≥90 百分比	问卷调查	

8、冀财政法[2023]52号—办案业务补助（提前下达法院建设补助）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70024P00059710001K		项目名称	冀财政法[2023]52号—办案业务补助（提前下达法院建设补助）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50.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0	其他资金	
	用于补贴人员办案，提高工作质量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用于补贴人员办案及数字化法庭建设，提高办案环境及工作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次数	维修基础设施数量	≤10次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案件直执结率	案件执行完结占全部案件的比率	≥95百分比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案件超审率	案件超审数占全部案件的比率	≤5百分比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	项目控制成本金额	≤50万元	预算文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费使用率	该项经费使用数占申请数的比率	≤95百分比	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办案环境	改善办案环境	改善办案环境	工作计划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无	无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无	无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干警对后勤保障工作满意度	≥90百分比	问卷调查	

9、冀财政法[2023]52号—数字化法庭设备购置（提前下达法院建设补助）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70024P000596100035		项目名称	冀财政法[2023]52号—数字化法庭设备购置（提前下达法院建设补助）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2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	其他资金	
	用于数字化设备购买、维护，提高干警工作环境。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用于数字化设备维护，提高干警工作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次数	维修基础设施数量	≤10次	现实情况	
	质量指标	案件直执结率	案件执行完结占全部案件的比率	≥90百分比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案件超审率	案件超审数占全部案件的比率	≤5百分比	行业标准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	项目控制成本金额	≤20万元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费使用率	该项经费使用数占申请数的比率	≤95百分比	行业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办案环境	改善办案环境	改善环境	现实情况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无	无	现实情况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无	无	现实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干警对后勤保障工作满意度	满意度	调查问卷	

10、提前下达 2023 年法院建设补助资金 3 辆执法执勤用车购置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70023P00052110001G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3 年法院建设补助资金 3 辆执法执勤用车购置经费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45.00	其中：财政资金	45.00	其他资金	
	用于购置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资金支出计划 (%)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25%		50%	100%		
绩效目标	1.依法惩治刑事犯罪，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政，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稳定，服务全县工作大局，发挥服务保障职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案件判决数与审判案件的比率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质量指标	案件执结率(%)	案件执结数占案件总数的比率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时效指标	审限结案率(%)	法定审限内结案数占结案总数的比率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成本指标	下达资金总额	绩效经费发放金额	≥96%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案件流程合规率(%)	纳入审判管理流程案件与全部案件的比例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社会效益指标	改判发回重审率(%)	被改判发回重审案件数占案件总数的比率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生态效益指标	民事案件调解撤诉率(%)	调解后撤诉民事案件数占民事案件总数的比率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化解矛盾率(%)	司法救助案件化解矛盾的数量占司法救助案件数的比率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人数占调查总数的比例	≥100%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11、提前下达 2023 年法院建设补助资金安检设备购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70023P00052010001T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3 年法院建设补助资金安检设备购置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0.99	其中：财政资金	0.99	其他资金	
	用于购置安检设备					
资金支出计划 (%)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50%		100%			
绩效目标	1.依法惩治刑事犯罪，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政，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稳定，服务全县工作大局，发挥服务保障职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案件判决数与审判案件的比率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质量指标	案件执结率(%)	案件执结数占案件总数的比率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时效指标	审限结案率(%)	法定审限内结案数占结案总数的比率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成本指标	下达资金总额	绩效经费发放金额	≥96%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案件流程合规率(%)	纳入审判管理流程案件与全部案件的比例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社会效益指标	改判发回重审率(%)	被改判发回重审案件数占案件总数的比率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生态效益指标	民事案件调解撤诉率(%)	调解后撤诉民事案件数占民事案件总数的比率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化解矛盾率(%)	司法救助案件化解矛盾的数量占司法救助案件数的比率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人数占调查总数的比例	≥100%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12、提前下达 2023 年法院建设补助资金办案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70023P000578100020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3 年法院建设补助资金办案业务经费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34.92	其中：财政资金	34.92	其他资金	
	用于法院审判、执行办案业务经费					
资金支出计划 (%)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25%		50%	100%		
绩效目标	1.依法惩治刑事犯罪，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稳定，服务全县工作大局，发挥服务保障职能 2.积极推进审判执行工作，切实保障群众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3.做好审判工作中的法制宣传，教育公民忠于祖国，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案件判决数与审判案件的比率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质量指标	案件执结率(%)	案件执结数占案件总数的比率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时效指标	审限结案率(%)	法定审限内结案数占结案总数的比率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案件流程合规率(%)	纳入审判管理流程案件与全部案件的比例	>96%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社会效益指标	改判发回重审率(%)	被改判发回重审案件数占案件总数的比率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生态效益指标	民事案件调解撤诉率(%)	调解后撤诉民事案件数占民事案件总数的比率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人数占调查总数的比例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13、提前下达 2023 年法院建设补助资金人民法院审判法庭维修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70023P00049710001D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3 年法院建设补助资金人民法院审判法庭维修经费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5.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	其他资金	
	用于审判法庭修缮费					
资金支出计划 (%)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50%		100%			
绩效目标	1.依法惩治刑事犯罪，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政，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稳定，服务全县工作大局，发挥服务保障职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案件判决数与审判案件的比率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质量指标	案件执结率(%)	案件执结数占案件总数的比率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时效指标	审限结案率(%)	法定审限内结案数占结案总数的比率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成本指标	下达资金总额	绩效经费发放金额	≥96%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案件流程合规率(%)	纳入审判管理流程案件与全部案件的比例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社会效益指标	改判发回重审率(%)	被改判发回重审案件数占案件总数的比率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生态效益指标	民事案件调解撤诉率(%)	调解后撤诉民事案件数占民事案件总数的比率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化解矛盾率(%)	司法救助案件化解矛盾的数量占司法救助案件数的比率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人数占调查总数的比例	≥100%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14、提前下达 2023 年法院建设补助资金小厂法庭维修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70023P00049610001P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3 年法院建设补助资金小厂法庭维修经费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13.00	其中：财政资金	13.00	其他资金	
	用于小厂法庭修缮费					
资金支出计划 (%)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50%		100%			
绩效目标	1.依法惩治刑事犯罪，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政，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稳定，服务全县工作大局，发挥服务保障职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案件判决数与审判案件的比率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质量指标	案件执结率(%)	案件执结数占案件总数的比率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时效指标	审限结案率(%)	法定审限内结案数占结案总数的比率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成本指标	下达资金总额	绩效经费发放金额	≥96%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案件流程合规率(%)	纳入审判管理流程案件与全部案件的比例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社会效益指标	改判发回重审率(%)	被改判发回重审案件数占案件总数的比率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生态效益指标	民事案件调解撤诉率(%)	调解后撤诉民事案件数占民事案件总数的比率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化解矛盾率(%)	司法救助案件化解矛盾的数量占司法救助案件数的比率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人数占调查总数的比例	≥100%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15、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70023P000536100014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29.56	其中：财政资金	29.56	其他资金	
	用于办案业务相关费用设备购置					
资金支出计划 (%)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50%		100%			
绩效目标	1.依法惩治刑事犯罪，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政，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稳定，服务全县工作大局，发挥服务保障职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案件判决数与审判案件的比率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质量指标	案件执结率(%)	案件执结数占案件总数的比率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时效指标	审限结案率(%)	法定审限内结案数占结案总数的比率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成本指标	下达资金总额	绩效经费发放金额	≥96%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案件流程合规率(%)	纳入审判管理流程案件与全部案件的比例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社会效益指标	改判发回重审率(%)	被改判发回重审案件数占案件总数的比率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生态效益指标	民事案件调解撤诉率(%)	调解后撤诉民事案件数占民事案件总数的比率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化解矛盾率(%)	司法救助案件化解矛盾的数量占司法救助案件数的比率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人数占调查总数的比例	≥100%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16、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70023P000466100012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77.18	其中：财政资金	77.18	其他资金	
	用于办案业务费用和办案业务装备					
资金支出计划 (%)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50%		100%			
绩效目标	1.依法惩治刑事犯罪，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政，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稳定，服务全县工作大局，发挥服务保障职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案件判决数与审判案件的比率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质量指标	案件执结率(%)	案件执结数占案件总数的比率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时效指标	审限结案率(%)	法定审限内结案数占结案总数的比率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成本指标	下达资金总额	绩效经费发放金额	≥96%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案件流程合规率(%)	纳入审判管理流程案件与全部案件的比例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社会效益指标	改判发回重审率(%)	被改判发回重审案件数占案件总数的比率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生态效益指标	民事案件调解撤诉率(%)	调解后撤诉民事案件数占民事案件总数的比率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化解矛盾率(%)	司法救助案件化解矛盾的数量占司法救助案件数的比率	≥95%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人数占调查总数的比例	≥100%	根据年度工作要求确定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526001 沽源县人民法院本级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4年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3.00	3.00						3.00
沽源县人民法院本级小计							3.00	3.00						3.00
2024年日常公用经费项目（保运转）	148.45	汽油	A07070101	升	3750	0.00	3.00	3.00						3.00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七、国有资产信息

沽源县人民法院本级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3220.62 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 31.50 万元，由于购买的相关单笔固定资产均尚未达到政府采购标准，无需填报政府采购。

单位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项 目	数 量	价 值 (金 额 单 位: 万 元)
资产总额		3220.62
1、房屋 (平方米)	11608.05	1978.34
其中: 办公用房 (平方米)	11608.05	1978.34
2、车辆 (台、辆)	9	180.85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11	783.11
4、其他固定资产	1237	278.32

八、名词解释

- 1、**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教育收费收入。
- 3、**单位资金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其中，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 4、**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5、**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6、**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 7、**部门预算支出**：包括人员类项目支出、运转类项目支出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其中：人员类项目支出和运转类项目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对应部门预算中的基本支出；运转类项目中的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对应部门预算中的项目支出，以及经营支出和往来支出。
- 8、**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9、**“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预算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0、**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